



宏華集團
HONGHUA GROUP

Honghua Group Limited

宏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上述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共 _____ 股(附註2)之登記持有人，

現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作為本人／吾等之代表，出席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十樓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考慮及批准(如適用)載於召開大會通告(「通告」)中之決議案，並於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代表本人／吾等按照以下指示就有關決議案投票(附註4)。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通告所詳述的東方認購協議及發行東方認購股份；		
	(b) 批准通告所詳述的東方特別授權及根據東方認購協議發行東方認購股份；及		
	(c) 批准授權任何董事在其可能認為就實行東方認購協議或其項下擬進行的任何交易及其附帶或與其相關的所有其他事宜，或與之相關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的情況下，代表本公司作出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所有相關其他文件(倘簽立文件須加蓋印章，則由任何兩名董事或任何董事連同本公司秘書作出)及採取有關步驟，並同意及就與其相關或有關的任何事宜作出有關修改、修訂或豁免。		
2.	批准通告所詳述的誠通特別授權及根據誠通認購協議發行誠通認購股份。		
3.	批准通告所詳述的誠通認購事項(其構成收購守則規則25項下的特別交易)。		
4.	(a) 批准重選王旭先生為執行董事；及		
	(b) 授權董事會釐定王旭先生的薪酬。		
5.	(a) 批准通告所詳述的清洗豁免；及		
	(b) 批准授權任何董事在其可能認為就實行清洗豁免或其項下擬進行的任何交易及其附帶或與其相關的所有其他事宜，或與之相關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的情況下，代表本公司作出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所有相關其他文件(倘簽立文件須加蓋印章，則由任何兩名董事或任何董事連同本公司秘書作出)及採取有關步驟，並同意及就與其相關或有關的任何事宜作出有關修改、修訂或豁免。		

日期：二零二三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倘未註明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就所有以 閣下名下登記的本公司股份而簽發。
- 如 閣下有意委派之代表並非大會主席，請刪去「大會主席」之字樣。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以上之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如委任一位以上之代表，須註明每一位委任代表所代表股份之數目及類別。倘未註明代表姓名，則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的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無在欄內作出任何指示，受委代表可酌情自行投票。閣下之代表亦可就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以外而於會上適當提呈之任何決議案自行決定如何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獲 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章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或其他獲授權人士簽署。
- 於投票表決時，每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之本公司股東或(如本公司股東為公司)正式授權之代表可就持有人每持有一股已繳足股份投一票。
- 倘屬聯名股東，則就任何決議案投票時，本公司將接納排名首位之聯名股東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則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即不遲於香港時間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五日(星期六)上午十時正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方為有效。
- 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代表 閣下親身出席大會。
- 倘 閣下願意，完成並送交委任表格將不會阻礙 閣下於會上參加及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